

《厉冰冰奋斗记》

图书基本信息

书名：《厉冰冰奋斗记》

13位ISBN编号：9787511318473

10位ISBN编号：7511318479

出版时间：2011-12

出版社：中国华侨

作者：六井冰冰

页数：233

版权说明：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：www.tushu000.com

《厉冰冰奋斗记》

内容概要

《厉冰冰奋斗记》：成功不仅需要努力+机遇，还需要懂得抓住机遇的方法。厉冰冰，一名18岁农家女孩，最开始是宾馆的临时工，通过努力，她转为正式编制；她读夜校，顺利考取了司法局的公务员资格；到司法局上班，她如鱼得水，很快就升任主一职，与上司及同事相处得无比融洽；当所有人觉得她会在仕途上大展拳脚时，她选择了去体制外，成为一名拥有自己股份的律师事务所的成功大律师。

《厉冰冰奋斗记》

作者简介

六井冰冰，女，广东江门人。资深传媒业人士，正职搞文字，闲职讲故事——所讲故事绝非空穴来风，而都是源于生活，忠实于生活。

作品除本书《啤酒女厉冰冰：我男人是黑社会》另有《女记者厉冰冰》、《厉冰冰奋斗记》、《啤酒女厉冰冰》已出版，《厉冰冰创业记》亦即将推出，厉冰冰系列电视剧亦在筹拍中，即将强档推出。

《厉冰冰奋斗记》

书籍目录

序 第一章 那时花开 第二章 秋意无边 第三章 东边飘雨 第四章 春风得意 第五章 阴雨绵绵 第六章 乍暖还寒 第七章 春暖花开 第八章 春华秋实

章节摘录

也许很多人以为，一名女律师，最起码是有文化、有知识的女青年，最不济，想必也是饱读诗书的婉约女，然而，我不是。我的全日制学历，仅是高中毕业。但这不影响我的生活质量，不影响我今天游刃有余地穿梭于各种场合，轻车熟路地庖丁解牛。我现在一看到那些哄骗父母的广告，什么别让孩子输在起跑线上啊之类的，我就想笑。孩子跑得快不快，最重要的是孩子愿不愿意跑，乐不乐意跑，不然，你的起跑线再牛，也是白搭。在当律师之前，我曾经是一家宾馆的打工妹，更早之前，我是一个小村庄的农民。因为我的父母都是农民，所以我一生下来，户口簿上的身份便是农民。其实，我不想当农民，但没有办法，江湖规矩如此。龙生龙，凤生凤，老鼠生仔会打洞——这便是江湖。江湖虽无奈，但也常出传奇。你知道的，我学历不高，起点自然也高不到哪儿去。我的第一份工作，是一家宾馆客房部的服务员。那家宾馆，就是那种迎宾馆。

如果你对政府机关的接待模式足够了解，你就会知道，迎宾馆意味着什么。一句话，这是政府自己开的宾馆，以公务接待为主。十八年前，那里的酒店以及旅游业远远不及今天发达，再加上迎宾馆还有官方的光环罩着，所以是相当拉风的一件事。我高中毕业的第二个月，就成为了这家迎宾馆的一名女服务员。我的父母，因此而欣喜若狂。在他们眼里，这种欣喜丝毫不比人家的孩子考上清华北大少。开不开心，幸不幸福，原来是看你的期望值有多高而已。在上中学之前，我从未离开过村子。生平第一次进市区，是中学的时候参加英语竞赛。父母给了我十元钱，而我还坚持要帮带队的老师买车票，所以竞赛完回到学校时，我还剩两元钱。我给弟弟买了一袋棉花糖，周末放假带回家给他吃。所以后来，我去迎宾馆当服务员，自然令父母欣喜若狂了。在此之前，他们对我的最高期盼，也不过是像邻居的女儿阿红一样，到外省的一家鞋厂磨鞋底。那时候进省城打工在村中是一件非常光荣的事，阿红在鞋厂磨鞋底，令村里人羡慕得很。多年以后，当我以律师的身份受理工人起诉的案件，到一间制鞋企业取证时，工厂周围刺鼻的气味令我忍不住掩鼻皱眉，想起多年前的羡慕，不禁苦笑。很多时候，你以为是可望而不可即的东西，其实并没你想象中的那么美好，当你真正遇到时，你宁愿掩鼻而过。这是我多年以后的感悟。相信我，越活，你会越明白。我得以在迎宾馆工作，完全是碰巧。我高中的一位同学，其姐姐是迎宾馆的一名管理人员。当时我们所在的县正在搞撤县建市的庆典活动，迎宾馆负责招待工作以及为会场提供女服务员。你知道，但凡搞庆典活动，总得叫一些年轻漂亮的女孩子，穿上修身的旗袍或短裙站在一旁迎风招展，否则就是不够档次。放在今天，这些事早让庆典公司轻而易举地解决了，但在当时，庆典公司还未冒头，只能让迎宾馆解决。迎宾馆的女服务员虽不少，但有的在宾馆准备接待，有的到会场撑场，实在凑不够人数，于是迎宾馆的管理层便四处物色年轻的女孩子充当临时服务员。两天的庆典活动，劳务费一百元。当同学的姐姐问我去不去时，我忙不迭地表示去。一百元，相当于我们全家摘茶半个月的收入了。千万别以为我在庆典的仪式上仪态万方，吸引了权力人物的注意，然后登上枝头变凤凰。当然，我巴不得有这样的机会，但事实上，在我这一生中，我从未有过这样的机会。每一次机会，其实都是我自己很努力地争取到的。但凡女人的得到或升迁，总是与男人有关。这是世俗的眼光。很不幸地，我难逃俗套。我没有被安排到会场当迎宾小姐，只是被临时安排在迎宾馆的客房部当服务员。在这里，我只需换换床单、接接电话就可以了。当晚住在迎宾馆里的人非富则贵，男的满脸红光，女的都笑意盈盈浑身飘香。而我，只是古装戏中那可怜的梅香姑娘，站在总台的旁边，低头等别人的吩咐。我知道自己长得并不美，但当天，我穿的是有史以来最好的一件衣服：宾馆服务员的唐装，短红衣，长黑裤。撤县建市，是相当隆重的一件事，因为毗邻港澳，当天还请了著名的香港明星来助兴。直到夜深，贵宾们才陆续返回。然后，我遭遇了人生中的第一个“故事”。注意，这只是一个故事，而非事故。而且，故事的主人公不是我。但有时候，跑龙套的人，也是可以有收获的，而且在收获之后，终究会当上主角。比如周星星，比如我。周星星当上主角后，从此扬名立万，成了星爷。我一介民女，不想当爷，却成了律师。师比爷，也差不了多少了。夜深，贵宾陆续归来。有的微笑，有的深沉。我诚惶诚恐地站在电梯口，半弯着腰指引他们往各自的方向。直到凌晨，整个迎宾楼的客房部都静下来了。值班的女服务员说要走开一下，让我坐在总台前守夜。我知道，她是要到值班室睡觉了。我说好。反正也就是一宿而已，明天搞完活动，嘉宾退房，我就离开这里了，一夜不睡没有什么关系！拿过一张不知道谁扔在总台桌子上的旧报纸，我认认真真地看起来。不知过了多久，大厅的门被推开，两个人摇摇晃晃地走进来。女的很漂亮，头发很漂亮，衣服很漂亮，鞋子袋子，从上到下，都很漂亮。男的瘦高，穿着西装，看

《厉冰冰奋斗记》

得出平时是养尊处优之人。可是此刻，两人浑身酒气，女的老是像要跌倒的样子，男的欲要扶着她走，可是又自顾不暇。我冲出来，扶着女的，问：“你们住哪间房？”男的拿出钥匙牌，608。我把女的扶进电梯，那女的突然忍不住，吐了一地，抱着那男的大哭。小小的电梯间，顿时脏臭异常。人类制造的垃圾，远比动物的排泄物要臭得多。我宁愿回家搬一天猪粪，也不要闻这腥臭的酒味。我强忍恶心，紧紧地扶着那女的。扶着那女的进了房间，她突然大哭起来，披头散发，满身酒气。再美丽的女人，也经不起如此折腾。后来，当我正式踏进社交圈后，坚决不肯喝醉，只因为看过美丽的女人喝醉后会如此不堪。我不忍马上离去，拿来热毛巾，帮那女的抹干净脸和头发，再用房间里的浴衣帮她换上，处理干净地板上的污秽物。后来又为他们泡了两杯茶，提醒他们喝了，我才离开。处理完电梯间的污秽物，我听到厨房的开水炉已经响起来了。饭店的餐饮师傅们上班，开始准备嘉宾的早餐了。当外面终于亮起来，声称“走开一会儿”的女服务员精神抖擞地回到了总台，朝着一夜未睡的我笑，问我困不困。在我笑着说“不困”时，我看见昨晚的醉男走了过来，意气风发，与昨晚的颓废样完全不可同日而语。我旁边的女服务员马上如弹簧般“弹”起来，恭恭敬敬地向他请安。而他对我们却视而不见，扬长而去。下午，我百无聊赖地坐在总台前看报纸。当天有精彩的花车巡游，客人跑到外面看热闹了，他们要吃了晚饭后才回客房部。我盘算着当天晚上，拿了劳务费后到同学家过一夜，第二天再回村子去。因为数理化学得不好，我高考的成绩不怎么理想，家里人正盘算着让我到外面打工，妈妈还打算求阿红介绍我到省城的鞋厂打工。总之，我感觉自己将有崭新的开始了，虽然这样的开始在今天看来很可笑，但在当时的我以及我的父母看来，也算是“前途”。任何工作，都比在农村种田有前途得多。晚饭时间将到时，有人走进大堂，用手轻轻地碰我：“你出来一下。”我抬头一看，一个陌生男人，年轻，很有精神的样子。走出门外，环视四下无人，他说：“昨晚的事，你不要乱说，不然没好下场。”“昨晚的事？”他还说：“……书记不会亏待你的。”我“哦”了一声，想起那个醉男。陌生男人接着说：“……书记问你有什么困难，他可以帮你。”我脱口而出：“我想到迎宾馆上班。”陌生男人笑了一下：“就这样？”我慌忙说：“是的，我真的很想在这里工作。”于是，当天晚上，我没有离开迎宾馆，反而搬进了迎宾馆的女工宿舍。后来在迎宾馆当服务员的几年间，不断有人说我“后台硬”，我从来不解释，也不辩驳。越是沉默，别人便以为你后台够硬，越以为你有故事。有时候，沉默也是一种武器，沉默得越久，越有力量。所以我在迎宾馆的几年间，没人敢欺负我，就算是迎宾馆里最牛的餐饮部长，也对我谦和有礼。就算是父母，问我如何得到这份工作，我都是含糊地说是同学介绍的。我怕老实巴交的父母在向邻居炫耀时，不小心说出来。任何有可能影响自己的话，都不要轻易张开嘴巴。很奇怪，我似乎从小就懂得这个道理，而有很多人，活到老都不懂得管好自己的嘴巴。其实在当时，我根本不认识……书记，也不认识那个喝醉了的美丽女人。直到后来，我成为迎宾馆的女服务员后，才从当地的电视新闻上得知，那女的是电视台的主持人，男的是市委副书记。当然，我们习惯把副书记也称为书记。其实，书记完全可以叫迎宾馆的人立即叫我走，因为我本身就是临时工，但他却派人把我办成了迎宾馆的正式工。你知道迎宾馆的正式工意味着什么吗？迎宾馆是政府开办的，正式的员工是有国家事业单位编制的职工，每月工资八百多元，逢年过节有礼品。而没有编制的服务员，一个月工资仅为四百多元，逢年过节的礼品也只是正式员工的一半。我从一个临聘人员突然变成有编制的职工，连自己都不敢相信。当天晚上，当客房部的部长带着我到女工宿舍选床位时，我的嘴巴一直忍不住笑，完全无法控制自己的表情。那是我人生中最开心的一刻。后来，当我拥有更多的东西时，都再没有那样的惊喜过。人，得到的越多，越难体会到满足和快乐。这是一九九三年的事了。后来，那位副书记当上了书记，后来又因种种原因成为阶下囚。很多年以后，当我与一位资深法官谈论起他的这宗案件时，感触良多，忍不住第一次与别人说起这件往事。就算他是大贪官，就算他是大罪人，但在当年，他确实拯救了我，给了我一根绳子，让我有机会从农村的深井中爬了出来。有时候我想，如果当天晚上我没有出手帮书记，若无其事地装作看不见，结果会是怎样？又，如果我没有得到书记的格外关照而留在迎宾馆，而是在父母的张罗下最终到省城的鞋厂打工了，我会是今天的我吗？或许，我会在鞋厂里认识一个打工仔，然后跟着他回到他天南或地北的家，安心务农，也未必不比现在开心。反正人这一辈子，总免不了营营役役，不是在这里，就是在那里。在迎宾馆我当了三年的服务员，三年之后，我成为司法局的一名职工。但这次，并没有人因为喝醉了酒而关照我，而是我无意中努力的结果。我说过，我长相不美，任何工作上得到

《厉冰冰奋斗记》

的便利，与我的性别完全无关。后来，先后有不同的男人欣赏我，也只是因为我的工作能力，而非姿色。一个女人这样说，似乎是值得骄傲的，但在我看来，这是一件尴尬的事。我宁愿是因为我漂亮，男人才爱我宠我，我不介意去当花瓶。若男人赞你聪明，你千万要提防。因为你聪明，所以你无须被照顾，相反，他们要麻烦你，他们要向你求助，让你为他解决麻烦。如果可以，女人一定要当花瓶。当了花瓶，你就可以理直气壮地插花了，花枝招展地不务正业。而我，因为当不了花瓶，只好像男人一样正襟危坐，与男人隔着桌子谈法律和国家大事，可在我心底，其实更希望能穿着修身长裙坐在他们的大腿上谈情说爱。在客房部当服务员不久，我便交上了新朋友，一位在市政府接待办当临时工的女孩。她原本是在一个镇办企业当接待的，因为会喝酒，能说会道，让市政府一位主管接待的副主任独具慧眼看中了，把她派到接待办当临时工。她叫娜，学历比我还低，仅是初中毕业。不过，人家现在是一个中心镇的党委书记了。春节时我回去与她聚过一次，她穿着职业套装，言谈得体，举止大方，使你断然想不到当年她只是一个初中毕业就出来捞世界的农村妹。英雄莫问出处，尤其是女英雄，切莫轻视，不然你会吃大亏。只因每一位女英雄背后，都有一手别人无法拆解的独门武器。之所以认识娜，是因为娜也住在我们迎宾馆的女工宿舍里。迎宾馆就在市政府的后面，从市政府的后门穿过来，便可以直达迎宾馆。我发现接待办的人都看不起娜，一则她学历不高，二则“弄”她回来的只是一位五十多岁的副主任，也就是说后台不硬。而接待办其他的女孩子，自然比她有更足的底气。但我与娜还是有区别的。我在迎宾馆工作三个月后，才花七百元购买了一台BB机（传呼机），而娜，根本无须BB机，她有一台黑砖头般大小的大哥大，虽然不常拿出来，但睡在下床的我经常听到她在接电话，小声说，大声笑，料想是开心之极。那时候，一个大哥大价值一万多元，而且话费也不像今天这么便宜。当然，与国外和港澳相比，大陆今天的通讯费仍然算贵的，但相比当年确实已降了不少。宿舍里的女孩子都说，娜的大哥大是别人送的，言语间似乎颇为不屑。我知道，她们的不屑只是装出来的，如果有人给她们送大哥大，我估计她们拒绝的可能性为零。女人嘛，越是自己没有的东西，越是稀罕的东西，也越喜欢装作不屑。一来可以显示清高，二来可以自我安慰。在娜面前，我毫不掩饰对她拥有大哥大的羡慕，因此每逢我的BB机响起来时，娜总是很主动且爽快地把大哥大递给我，让我复机。而那些对娜表示不屑的女孩子，也常常向娜借电话打，娜也会无所谓地借给她们。有一次，我忍不住对娜说：“你不知道她们背后说你的大哥大来历可疑么？”娜说：“知道呀，所以我更应该借电话给她们打，她们以后便不好意思说了。”单凭此话，你就知道娜不是一个简单的女孩子，她只是上学不多，但不等于懂得少。有的人天生就有洞察一切的本事，即使不上学，她也可以懂得很多东西，而这些东西比书本上的往往高深得多。这样的人，你一定要与其交朋友，即使不能“藕金汤”（南方话，即捞好处），也会从其身上学到很多好东西。某天，娜突然问我：“我们去读电大（电视大学）吧！”啊？我吃了一惊，读电大干什么？我高中毕业后根本没有想过再读书。娜说：“傻人，不读书你当一辈子服务员吗？你现在是迎宾馆的职工，将来迎宾馆关了门你回家种田？等你老了迎宾馆还要你？”我吃了一惊，我真的没有想得这么远。娜说：“冯主任帮我问过了，我们现在去报名读电大，一年才两千元左右，三年就可以拿到毕业证了。”冯主任就是那位让她进接待办的副主任。我半信半疑，“读这个有用吗？”娜说：“现在没用，说不定将来有用！反正没害处。”在她的游说下，我终于动了心。当年的春节，迎宾馆发的过节费是两千多元，加上当月的工资和奖金，一共近四千元，我给自己留下了两千元的学费，剩下的钱全交给了妈妈。妈妈用这笔钱，买了来年春天要用的化肥和农药，还买了一头牛，全家人过了一个前所未有的开心的春节。虽然物质不等于快乐，但是丰富的物质，确实可以令我们更快乐。当年的电视大学，招生的范围还不像现在这么广泛，当时进电大进修的，多是一些机关或事业单位的在职人员。在报名的工作单位一栏里，我写下了“迎宾馆”，报名的老师好奇地看了我一眼。我的脸马上红了，觉得自己来错了地方。而娜，却大大咧咧地叫我帮她写上“市政府接待办”。其实严格来说，她连报名的资格都没有，初中毕业只可以上中专，但是她不知道从哪里弄来了一本高中毕业证书，便理所当然地成为了我的同学。按我的想法，我们报读的应该是汉语言文学之类的，因为我喜欢文学和语文基础之类的学科，但报名的老师惋惜地说：“今年没有开这个班啊，不知道明年还开不……”我犹豫了，问娜：“那明年再读？”娜说：“那不行，现在就读。”后来，电大的老师告诉我们，本学期开的专业有法律和会计，我们马上不约而同地决定读法律。这个选择，决定了我一辈子的发展方向。所以说，积极向比自己聪明的人靠拢，是有好处的。你不一定会真的

《厉冰冰奋斗记》

变得聪明，但他无意中发出的一点光，都有可能照亮你前进的方向。我自小贫寒，再加上长相不美，神色与举止间，总会流露出一些胆怯和畏缩。站在长得又红又白的娜旁边，更是说不出的自卑。

娜面容姣好，皮肤红白，身材丰满，以我今天的审美眼光来看，她依然是很有吸引力的。但在当时，住在一起的女孩都在背后说她水桶腰，反而盛赞灰不溜秋的我身材好，腰够细之类的。那时我暗地里还为自己的细腰而沾沾自喜，其实那些女孩只是把我当成一把刀子，以为可以伤到娜。无奈我这把刀子实在太钝，无论如何也难以伤及娜的皮毛。因为见多识广，娜浑身上下散发着一股说不出的风情，以至吸引了不少电大的同学。我们的同学，当然没有达官贵人，级别高的都跑去上党校了，在当时，很多部门都认可党校的学历。我们班上，最拉风的，是一名局长的司机。所谓司机，在过去不过是一名轿夫，但在今日，司机却相当于生活秘书、私人助理、第一副局长等职务，总之是领导身边的红人。因为日理万机，司机极少来上课。但每逢司机来上课，总会送我与娜回迎宾馆的宿舍。他们早就认识，市政府接待办的人，经常与各部门单位联欢。第一次从司机的车上走下来，我跳下车扭头就跑。娜马上拉着我，暗暗地扯我的手，“先不要走。”我以为她有什么事，却发现她只是与我站在路边，得体地微笑，朝司机挥手。后来，娜告诉我，“如果别人送你回来，你拔腿就跑是很失礼的行为。微笑着挥手告别，等别人走了你才走，这样会比较得体。”过去这么多年，我依然记得这件小事，由此可见，娜对我的影响有多大。

……

《厉冰冰奋斗记》

编辑推荐

20岁踏上成功之路！从临时工到大律师，厉冰冰教你如何抓住机遇！

《厉冰冰奋斗记》

精彩短评

- 1、毫无章法的写作手法 作者一会儿上帝视角 一会儿自我代入 看起来就觉得不顺畅
- 2、终于到手了，一直追着看，喜欢冰冰，文笔细腻，睿智。。。赶紧看先！！！！
- 3、喜欢六井冰冰的文笔，犀利、幽默、很跳跃
- 4、在天涯一直追看，很好看！出实体书了，第一时间买！好期待！！
- 5、我看过的最好看的一本书！在网上已看过一部分，故事好看，文笔细腻质朴，少见女人的文字如此幽默随意，饱含睿智。在看似简单的语言中，蕴含着丰富的人生哲理。

好看，好读，先后买了两本，一本自己珍藏，一本送给刚大学毕业的侄女，对于刚迈出社会大门的人来说，它是一本与众不同的教科书，尤其值得一读。

- 6、平实的语言道出很多感悟，让人身同感受，仿似每个女人都有过的感触，成长中的女子值得一读，通过他人的经历，可以窥探自身的不足。
- 7、很好的一本书，每个人的成功道路都会遇到各种问题，重要的是看如何努力。
- 8、奋斗没感觉出来，女主一路高贵冷艳地做小三倒是引人注目。
- 9、作者的作品都很喜欢
- 10、在书店一口气看完了这本书。感觉作者功底了得，全文以第一人称通过自己20岁至30多岁10多年间的经验，以故事的形式向人们揭示了一些深刻的职场，情场，官场的道理，所以回家就理科**当买了，送给涉世未深的姐姐。当当很好！
- 11、尚可，可惜是女儿身
- 12、找一个爱你的男友不难，但找一个欣赏你胡作非为的男友，真的不容易。我想找个欣赏我胡作非为的。
- 13、2015.2读。一般.....
- 14、不贵看看
- 15、作者文笔简洁，读感还好，可惜虎头蛇尾
- 16、==我是第一个评价这个书的人 不敢打分了
- 17、一本好书，站在不同的视角，不同的高度看，会看到，那些给我们的启发和体悟，有时带着一些悲哀和无奈。
从如何适应社会，一步一步往上走，到最终出人头地，这本书是很好的教材，能让刚入社会的人，少走很多弯路。可是，这个扭曲的社会，为了得到别人给的尊严，总要先放弃自己的自尊，为了达到自己的目的，就要事事从功利出发，把别人踩在脚下，并视其为理所当然，为了往上爬，什么都可以背叛，尽管是流着泪，可最终是背叛。这些思想和招数，真是我们应该推崇的么？
一切都是选择，人可以选择做一个卑微的人，进入一个阶层，这个阶层有能力让其他阶层难受，以证明自己是主宰，也可以选择有点责任，有点骨气，有点温暖。

章节试读

1、《厉冰冰奋斗记》的笔记-第119页

女人挑老公要谨慎，男人挑老婆同样需小心。如果你没有足够的智慧可以驾驭一个有脑袋的女人，你还是乖乖地娶一个没有脑袋的女人为妥，那样，你会比较安全。

2、《厉冰冰奋斗记》的笔记-第112页

对于我来说，吃饭原本不过是三五块钱便可搞定的事，但如果有人愿意为我吃饭而大费周章地张罗，我当然求之不得。

作为女人，千万别拒绝男人为你大兴土木大搞排场，不然不足以显示你的重要性。唯有用尽千方百计哄回来的女人，他们才晓得珍惜。当然，温、良、恭、俭、让的优点你也得有，但绝不是对方兴致勃勃要向你表爱意的时候。比如人家要舍近求远带你到百里外的城市吃饭，你却傻傻地说：“太破费了，不好。”你这样的女人就太不知情识趣了，只配在路边摊档吃五元一碗的猪脚粉。

女人不坏，男人不爱。

3、《厉冰冰奋斗记》的笔记-第40页

找一个爱你的男友不难，但找一个欣赏你胡作非为的男友，真的不容易。

4、《厉冰冰奋斗记》的笔记-第75页

虽是舍不得，终究意难平。为什么明明深爱的两个人，却要彼此一次次地拿刀出来互割伤口？为什么没有人愿意自己吃亏一点，先为对方包扎好伤口。

我不怕流血，我也不怕疼，可是我怕你会继续拿刀割我，因此我只好先拿刀出来割你，结果是双方都鲜血淋漓.....

不管我有多么地爱对方，但对方只要对我稍有怠慢，我会立即心冷，毫不犹豫地离去。

5、《厉冰冰奋斗记》的笔记-第34页

而有多少人，根本不懂得对方想要什么，也不晓得自己有什么，胡乱地一把抓出来给别人看，以为抓得越多越有利。殊不知世上的东西，并非越多越好，人家若需要，你只需给一样，足矣。

6、《厉冰冰奋斗记》的笔记-第126页

很多事情，我们重视的往往是第一次，殊不知最应珍惜的应该是最后一次，因为开始可以策划，结束却毫无征兆。唯有珍惜每一次，才不会有此遗憾。

《厉冰冰奋斗记》

版权说明

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：www.tushu000.com